

列王紀下 第七課

以色列與猶大的革命與革新 (二)

(王下11:1-13:25)

- 歐雷，《列王記上下一毀滅與復興》，校園
- 魏茲曼，《丁道爾舊約聖經註釋》，校園
- 李保羅，《天道聖經注釋：列王記》，天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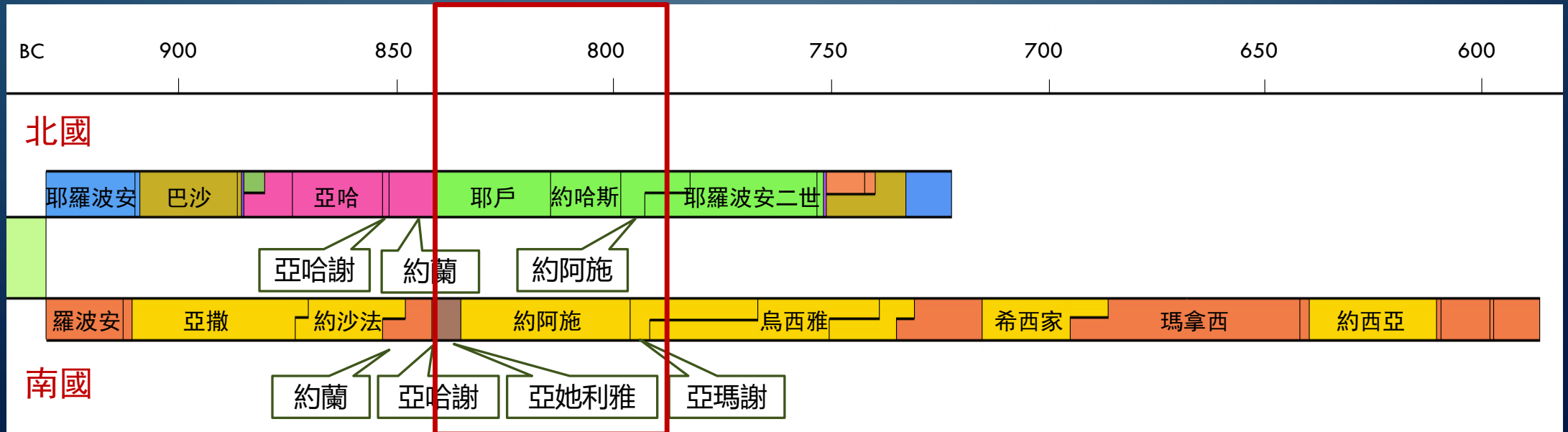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04/14/2024

概述

列王紀
(下)

- 繼續南國與北國的歷史
- 南國涉及：亞她利雅、約阿施
- 北國涉及：約哈斯、約阿施
- 以以利沙的去世為結束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1. 亞她利雅篡位弄權（11:1-3）

1 亞哈謝的母親亞她利雅見她兒子死了，就起來剿滅王室。2 但約蘭王的女兒、亞哈謝的妹子約示巴將亞哈謝的兒子約阿施從那被殺的王子中偷出來，把他和他的乳母都藏在臥房裡，躲避亞她利雅，免得被殺。3 約阿施和他的乳母藏在耶和華的殿裡六年。亞她利雅篡了國位。

- 亞她利雅是約蘭的王后、亞哈謝的母親、亞哈與耶洗別的女兒。在約蘭王死後，王后亞她利雅奪取了猶大的王位，她是來自亞哈家的人，具備她母親耶洗別的政治手腕；一旦得勢以後，她就把有可能成為她對頭的人殺了。
- 在亞哈謝未死以前，亞哈謝的弟弟和他哥哥的兒子們（42人）在前往撒瑪利亞的路上被耶戶殺死了（參王下10:12-14），留在耶路撒冷慘遭亞她利雅毒手殺害的，大概是亞哈謝自己的兒子和他哥哥們的孫子。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1. 亞她利雅篡位弄權（11:1-3）

- 亞她利雅統治猶大七年，她的統治在南國是史無前例的，這是猶大國的歷史中頭一次、也是惟一一次，有一位大衛家以外的人坐上大衛的王位上。
- 亞她利雅所要消滅的只是可以繼承王位的男丁，因此約蘭王的女兒、亞哈謝的妹妹約示巴有機會將亞哈謝的幼子約阿施從「正要被殺的王子」中偷偷保存了下來，並將約阿施和他的乳母藏在聖殿六年的時間。約阿施當時尚是嬰孩，乳母對他是非常重要的，他需要乳母乳育養大他。
- 這大概也反映了當亞她利雅篡權時，朝中軍臣並不是全心聽從她，已經有暗中的反抗力量。
- 另外，後來耶何耶大可以輕易取得衛兵百夫長的效忠，也反映亞她利雅政權的不穩。
- 雖然如此，亞她利雅還是坐上了猶大王的寶座。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2. 耶何耶大擁立王子繼位（11:4-12）

4 第七年，耶何耶大打發人叫迦利人和護衛兵的眾百夫長來，領他們進了耶和華的殿，與他們立約，使他們在耶和華殿裡起誓，又將王的兒子指給他們看，5 吩咐他們說：「你們當這樣行：凡安息日進班的，三分之一要看守王宮，6 三分之一要在蘇珥門，三分之一要在護衛兵院的後門。這樣把守王宮，攔阻閒人。7 你們安息日所有出班的三分之二，要在耶和華的殿裡護衛王。8 各人手拿兵器，四圍護衛王，凡擅入你們班次的必當治死。王出入的時候，你們當跟隨他。」9 眾百夫長就照著祭司耶何耶大一切所吩咐的去行，各帶所管安息日進班出班的人來見祭司耶何耶大。10 祭司便將耶和華殿裡所藏大衛王的槍和盾牌交給百夫長。11 護衛兵手中各拿兵器，在壇和殿那裡，從殿右直到殿左，站在王子的四圍。12 祭司領王子出來，給他戴上冠冕，將律法書交給他，膏他做王。眾人就拍掌說：「願王萬歲！」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2. 耶何耶大擁立王子繼位（11:4-12）

1) 耶何耶大與眾百夫長立約（11:4）

- 耶何耶大為大祭司，將約阿施深鎖在聖殿裡六年（聖殿旁的大祭司的房間），到了第七年決定採取行動，意味着他在猶大國受欺壓六年後要讓猶大國可以重得「安息」。
- 「迦利人（親兵）和護衛兵的眾百夫長」：王室護衛兵的百夫長，歷代志下23:1更提名的說到五位百夫長，他們是「耶羅罕的兒子亞撒利雅、約哈難的兒子以實瑪利、俄備得的兒子亞撒利雅、亞大難的兒子瑪西雅和細基利的兒子以利沙法」，雖然王室衛兵人數不多，他們卻是軍隊裡最勇猛的精英。
- 耶何耶大「領他們進入耶和華的殿中」，將當年怎樣救了約阿施的始末告訴他們。並且，耶何耶大帶王子見眾百夫長，並與他們立約，也就是起誓效忠幼主約阿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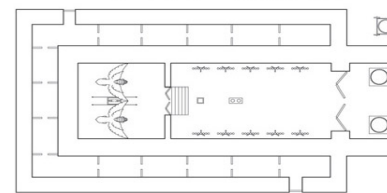
环绕圣殿墙所构筑的结构包含三层。
低层房间7.5英尺（2.3米）宽，
中层房间9英尺（9米）宽，
上层房间10.5英尺（3.2米）宽。
（列王记上6：5-6，8，10）

两扇华美的包金木折门
分隔外殿和内殿。
（列王记上6：3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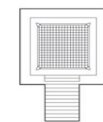
圣所有嵌着窗框的天窗。
（列王记上6：4）

殿前的廊子宽30英尺（9.1米），
深15英尺（4.6米）
（列王记上6：3，历代志下3：4）

圣殿平面图



0 10 20 30 40 ft
0 5 10 m



北边的中空铜柱称为“波阿斯”，
南边那根称为“雅斤”。
（列王记上7：21；历代志下3：17）

两扇华美的包金木折门
分隔外殿和门廊。
（列王记上6：33-35）

献燔祭的铜祭坛高15英尺（4.6米），
长和宽30英尺（9.1米）。
（历代志下4：1）

内殿（或至圣所）是一个30英尺的立方体
（列王记上6：15-29；历代志下3：8-14）。
在古代近东的神庙中此类房间通常是抬高的。
两个大的金基路伯在约柜两侧，每个高15英尺
（4.6米），翼展15英尺（4.6米）。
（列王记上6：23-28）约柜在两基路伯中间
（列王记上8：1-11；历代志下5：2-14）

外殿（或圣所）长60英尺（18.3米）宽30英尺（9.1米）
（列王记上6：15，17-18，历代志下3：5-7）。其包含
金香坛，放陈设饼的金桌子，十个金灯台，南北各五个。
（列王记上7：48-49；历代志下4：7）

十个带轮铜盆座和盆盛着水，用于洗净
献燔祭所用之物。
（列王记上7：27-38；历代志下4：6）

铜海是一个高7.5英尺（2.3米）和直径15英尺
（4.6米）的金属盆。它可以盛1200加仑（44000升）
水，祭司可以在其中沐浴。其下由12只铜牛支撑，
每三个一组，各朝一个方向。（列王记上7：23-26；
历代志下4：2-5）

所罗门圣殿

所罗门于公元前967年或966年的春天，开始在
摩利亚山上兴建“耶和华的殿”（列王记上6：1；
历代志下3：1-2），并于7年后，即公元前
960年或959年秋天建成。（列王记上6：38）。
除去三面环绕的三层旁屋，圣殿自身长90英尺
（27.4米），30英尺（9.1米）宽，45英尺（13.7米）
高。座落在带围墙的庭院的中部。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2. 耶何耶大擁立王子繼位（11:4-12）

2) 耶何耶大制定行動計劃（11:5-8）

- 耶何耶大取得百夫長的支持後，就要採取進一步的行動了。
- 「**凡安息日進班的**」：這樣的語句顯示耶何耶大是事不宜遲的安排了在跟着要來的安息日就採取行動，擁立約阿施。
- 耶何耶大安排在採取行動的那安息日要有三組王室衛兵當值：三分之一要看守王宮、三分之一要看守蘇珥門（可能是連接聖殿和王宮的一道門）、三分之一要看守護衛兵院的後門。耶何耶大的吩咐不過是說當值的王室衛兵照常輪班把守王宮各處，不要露出破綻，而非特殊安排。
- 除了將當值的王室衛兵分作三組外，其餘不當值的王室衛兵「**要在耶和華的殿裡護衛王**」，並且是「**各人手拿兵器，四圍護衛王，凡擅入你們班次的必當治死。**」因為約阿施要在那裡登基作王，這些王室衛兵在場維護登基大典的安全。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2. 耶何耶大擁立王子繼位（11:4-12）

2) 耶何耶大採取行動（11:9-12）

- 11:9翻譯修正「於是眾百夫長，無論在安息日值班或不用當值的，都各自率領人馬，照着耶何耶大祭司一切的吩咐去行。他們（就是不用當值衛兵）都來到耶何耶大祭司那裡」。
- 因為耶何耶大是將「耶和華殿裡所藏大衛王的槍和盾牌」給他們，說明平時衛兵當值是不需要這些兵器的，如果當值的衛兵手持這些兵器，顯然是會惹人注意和猜疑的。因此，去耶何耶大那裡領兵器的，是當日不當值的衛兵，領取兵器後，直接進入耶和華的殿保衛約阿施。
- 一切準備就緒後，耶何耶大就「領王子出來」，進行新王登基大典：加戴冠冕（給他戴上冠冕）、頒授律法（將律法書交給他）、用油膏立（膏他做王），禮畢後，眾人就拍掌說：「願王萬歲！」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3. 亞她利雅被殺（11:13-16）

13 亞她利雅聽見護衛兵和民的聲音，就到民那裡，進耶和華的殿。 14 看見王照例站在柱旁，百夫長和吹號的人侍立在王左右，國中的眾民歡樂、吹號，亞她利雅就撕裂衣服，喊叫說：「反了！反了！」 15 祭司耶何耶大吩咐管轄軍兵的百夫長說：「將她趕出班外，凡跟隨她的必用刀殺死。」因為祭司說：「不可在耶和華殿裡殺她。」 16 眾兵就閃開讓她去，她從馬路上王宮去，便在那裡被殺。

- 大典告成之時，眾人當然歡呼雀躍，聖殿離王宮不太遠，聖殿的歡呼聲很容易就會傳到王宮這邊來。於是，亞她利亞就帶着自己的親信侍從「到民那裡，進耶和華的殿」一查究竟。
- 當她到達聖殿時，發現約阿施的登基大典已成，約阿施正站立在聖殿前的柱子旁邊接受眾人的慶祝歡呼。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3. 亞她利雅被殺（11:13-16）

- 亞他利雅見這光景，知道她已經來遲一步，眾人已經擁立約阿施為王了。所以她「撕裂衣服」，不是表示悲痛，而是表示忿怒，且呼叫說：「反了！反了！」。
- 耶何耶大見亞她利亞不請自來，於是吩咐百夫長「將她趕出班外，凡跟隨她的必用刀殺死」，因為「不可在耶和華殿裡殺她」，大概是不想污穢了聖殿的地方。
- 「凡跟隨她的必用刀殺死」這句說話更可能只是一句警告性的說話，意即若有任可人膽敢繼續跟隨支持亞她利雅，就連這等人也要處死，因為跟隨亞她利亞前來的也有當值的王室衛兵。
- 於是，衛兵將亞她利亞帶到「王宮的馬門」（代下23:15），在那裡將她處死，那裡在王宮的後面，可能是是個行刑處死的地方。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4. 耶何耶大助王帶領國家歸正（11:17-21）

17 耶何耶大使王和民與耶和華立約，做耶和華的民，又使王與民立約。 18 於是國民都到巴力廟，拆毀了廟，打碎壇和像，又在壇前將巴力的祭司瑪坦殺了。祭司耶何耶大派官看守耶和華的殿， 19 又率領百夫長和迦利人與護衛兵，以及國中的眾民，請王從耶和華殿下來，由護衛兵的門進入王宮。他就坐了王位。 20 國民都歡樂，合城都安靜。眾人已將亞她利雅在王宮那裡用刀殺了。 21 約阿施登基的時候年方七歲。

- 登基大典禮成，政敵也已剪除，耶何耶大就幫助約阿施王恢復國家的正常秩序，首先做的是使約阿施王立約：1) 先是「使王和民與耶和華立約」，2) 然後是「使王與人民立約」。這些約乃是起誓君民皆信靠耶和華，遵守耶和華的律法，王亦按律法善待眾民。立約的過程裡包括了大祭司耶何耶大在聖殿前的祭壇上獻祭。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4. 耶何耶大助王帶領百姓歸正（11:17-21）

- 立約之後，國民（應該指當時參與立約的衛兵、祭司和民眾）「都到巴力廟，拆毀了廟，打碎壇和像，又在壇前將巴力的祭司瑪坦殺了」（這巴力廟應該是亞她利亞在位期間所興建的），並重新「派官看守耶和華的殿」（亞她利雅鍾情巴力敬拜，自然輕忽了管理耶和華聖殿的事情）。
- 在整頓過巴力敬拜，就是初步按照所立的約去行事之後，耶何耶大便率領百夫長、護衛兵及其他民眾護送約阿施王從聖殿中出來，進到王宮中正式登基作王了。
- 在耶何耶大的協助下，此次政權是在和平中轉移的，耶路撒冷城中沒有因亞她利雅失勢被殺帶來任何內戰、動亂或不安，因此「國民都歡樂，合城都安靜」。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5. 約阿施王朝概述（12:1-3）

1 耶戶第七年，約阿施登基，在耶路撒冷做王四十年。他母親名叫西比亞，是別是巴人。2 約阿施在祭司耶何耶大教訓他的時候，就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3 只是丘壇還沒有廢去，百姓仍在那裡獻祭燒香。

- 前文先說過約阿施作王時七歲之後，這裡就回頭補充約阿施是在以色列王耶戶第七年登基，時間大概為主前835年。
- 作為猶大國的王，約阿施自然也依例「在耶路撒冷做王」，以耶路撒冷為他的京城，一共做王四十年。
- 約阿施的母親是別是巴人西比亞，聖經並無提供其他信息。
- 約阿施年幼繼承王位，大祭司耶何耶大擔任輔佐和教導之人，在其教導下，約阿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不過丘壇敬拜還沒有廢去，丘壇敬拜看來已經被接納為猶大國的一部分，但這些丘壇就一直成了猶大人的絆腳石。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5. 約阿施王朝概述（12:1-3）

- 丘壇/high place (בִּמְהַ, bamah)
- 丘壇是一處凸起的高地、平臺或土丘，主要用於祭祀。
- 其中的一種形式可能是圓形平臺，有些平臺側面有臺階，祭祀的人或祭司可以走上平臺。每個丘壇至少有一座壇，位於平臺上面或旁邊。平臺和壇都是石頭做的。
- 在提及這個詞的大多數經文中，這些地方是「崇拜場所」(places of worship)，並且通常與異教崇拜儀式有關。
- 在一些經文中，丘壇表示以色列人敬拜神的地方（如撒下 9:12-14, 19, 25；王上 3:2-4 等例），需要注意的是，這些例子出現在所羅門奉獻聖殿之前。
- 在後期的舊約書卷中，丘壇似乎是指任何不為正統信仰承認的敬拜場所。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1) 維修聖殿（12:4-16）

- 本段經文基本上可以分成三個段落：
- 第1段（王下12:4~8）透露約阿施修理聖殿的工程受到祭司的阻撓，基本上大概是因祭司（包括耶何耶大）對修理聖殿的經費的收取和使用有不同的意見。
- 第2段（王下12:9~12）說到因着耶何耶大所做的（其實也是祭司們的意願），就是讓人民樂意的自由奉獻，修理聖殿的工作就迅速展開了。
- 第3段（王下12:13~16）則一而再的說到耶何耶大在修殿工程的費用上的小心謹慎。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a. 約阿施修殿計劃的阻滯（12:4-8）

4 約阿施對眾祭司說：「凡奉到耶和華殿分別為聖之物所值通用的銀子，或各人當納的身價，或樂意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5 你們當從所認識的人收了來，修理殿的一切破壞之處。」6 無奈到了約阿施王二十三年，祭司仍未修理殿的破壞之處。7 所以約阿施王召了大祭司耶何耶大和眾祭司來，對他們說：「你們怎麼不修理殿的破壞之處呢？從今以後，你們不要從所認識的人再收銀子，要將所收的交出來，修理殿的破壞之處。」8 眾祭司答應不再收百姓的銀子，也不修理殿的破壞之處。

• 修理聖殿的心意是約阿施起的（代下24:4也說是「約阿施有意重修耶和華的殿」），此時約阿施已經可以自主地吩咐眾祭司和安排有關修理聖殿的事宜，從其在位第23年工程還沒有進展來看，經文語氣表明工程應該是在位第22年開始的。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a. 約阿施修殿計劃的阻滯（12:4-8）

- 經文提到三種修理聖殿經費的來源：
 - 「分別為聖之物所值通用的銀子」：向聖殿將各樣當贖之物贖回來的價銀或民眾還願獻給耶和華為供物的（利27:1~13）。
 - 「各人當納的身價」：摩西建造會幕時曾制定這樣的「贖命之價」（出30:12~16），要當時所有超過二十歲的以色列人都要繳納約半舍客勒銀子，作為禮物獻給耶和華，也是作為自己性命的贖價。
 - 「樂意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這裡說隨心而獻的銀子，大概就是像平安祭那樣出於甘心而奉獻給耶和華聖殿的銀子。
- 既然經費來源明確，為何「祭司仍未修理殿的破壞之處」？是祭司故意拖延聖殿的修繕嗎？難道那位為神大發熱心的大祭司耶何耶大不願修理聖殿嗎？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a. 約阿施修殿計劃的阻滯（12:4-8）

- 「祭司仍未修理殿的破壞之處」好像祭司已經着手修理聖殿，但進展緩慢。代下24:5-6說利未人領命後並沒有急速徵收稅款，表明祭司其實並未開始修理聖殿。問題在於祭司沒有徵收稅款。
- 約阿施要求的「收」指的是祭司主動到各城各鄉主動徵收，而不在于人民是否樂捐，導致祭司對約阿施用徵稅修理聖殿的做法有不同的看法，後來約阿施同意對徵收方式做了調整，不要求祭司到各城去徵收稅項，即用下文耶何耶大所採取的方法。
- 12:7-8 翻譯修正：「於是約阿施王召了耶何耶大祭司和眾祭司來，說：『你們為什麼不修理聖殿毀壞的地方呢？現在你們不用向你們熟識的人徵收銀子了，但你們要把所收的交出來，修理聖殿毀壞的地方。』原來眾祭司都認定了不得從人民徵收銀子去修理聖殿毀壞的地方。」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b. 耶何耶大的行動（12:9-12）

9 祭司耶何耶大取了一個櫃子，在櫃蓋上鑽了一個窟窿，放於壇旁，在進耶和華殿的右邊。守門的祭司將奉到耶和華殿的一切銀子投在櫃裡。 10 他們見櫃裡的銀子多了，便叫王的書記和大祭司上來，將耶和華殿裡的銀子數算，包起來。 11 把所平的銀子交給督工的，就是耶和華殿裡辦事的人。他們把銀子轉交修理耶和華殿的木匠和工人， 12 並瓦匠、石匠，又買木料和鑿成的石頭修理耶和華殿的破壞之處，以及修理殿的各樣使用。

• 約阿施既接納了祭司的意見，不向人民強制徵稅來修理聖殿，耶何耶大就「取了一個櫃子」，開始讓人民自由奉獻來支持修理聖殿的做法。雖然代下24:8說製造箱子是出於約阿施王的意思，表示約阿施同意這樣做，列王紀下卻着重耶何耶大的主動性。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b. 耶何耶大的行動（12:9-12）

- 預備好奉獻箱後，代下24:9補充到「（王）又通告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百姓，要將神僕人摩西在曠野所吩咐以色列人的捐項，給耶和華送來。」祭司曾反對主動徵收，但這次對約阿施的「通告」做法似乎沒有提出異議。祭司願意人民知道聖殿的需要和自己的責任之後主動樂意來為修理聖殿作奉獻。
- 守門的祭司協助百姓將他們歡歡喜喜帶來的稅款投進奉獻的箱子裡去，然後將奉獻銀子呈交給王的書記和大祭司上，數算無誤後交給專門負責修繕工程的督工，督工又將銀子發給工匠作為工資（木匠、工人、瓦匠、石匠），以及購買建築材料（木料和鑿成的石頭）。
- 祭司、官員、督工、工匠彼此配合，聖殿修繕工程進展順利。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c. 修殿經費使用謹慎（12:13-16）

13 但那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沒有用以做耶和華殿裡的銀杯、蠟剪、碗、號和別樣的金銀器皿， 14 乃將那銀子交給督工的人修理耶和華的殿。 15 且將銀子交給辦事的人轉交做工的人，不與他們算帳，因為他們辦事誠實。 16 唯有贖愆祭、贖罪祭的銀子沒有奉到耶和華的殿，都歸祭司。

- 一方面，只將銀子用來做修理聖殿的工作，而不用來造聖殿裡的金銀器皿，只把銀子交給那些負責工程的人，專款專用。
- 另一方面，除用於修殿的奉獻資金外，還有不是用於修殿的奉獻，如「贖愆祭、贖罪祭的銀子」，這些銀子沒有把它們交給負責修殿工程的人拿去修理聖殿，而是按照律法歸給祭司。
- 大祭司耶何耶大雖然年紀老邁，行事仍是精明有分寸。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6. 約阿施的政績（12:4-18）

2) 約阿施稱臣亞蘭王哈薛（12:17-18）

17 那時，亞蘭王哈薛上來攻打迦特，攻取了，就定意上來攻打耶路撒冷。 18 猶大王約阿施將他列祖猶大王約沙法、約蘭、亞哈謝所分別為聖的物和自己所分別為聖的物，並耶和華殿與王宮府庫裡所有的金子，都送給亞蘭王哈薛，哈薛就不上耶路撒冷來了。

- 約阿施王朝的第二件大事就是亞蘭王哈薛前來攻打猶大。約阿施雖然早年敬畏神，只可惜「晚節不保」。
- 聖殿修繕完工後，耶何耶大死了（代下24:15-16），猶大人又開始離棄耶和華（代下24:17-19），耶何耶大的兒子撒迦利亞責備百姓竟遭殺害（代下24:20-22），「是因猶大人離棄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所以藉亞蘭人懲罰約阿施」（代下24:24）。
- 猶大戰敗，約阿施稱臣，向亞蘭王交納大量貢物。

一、南國：約阿施王朝（11:1-12:21）

列王紀
(下)

7. 約阿施王朝的結束（12:19-21）

19 約阿施其餘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寫在《猶大列王記》上。

20 約阿施的臣僕起來背叛，在下悉拉的米羅宮那裡將他殺了，

21 殺他的那臣僕就是示米押的兒子約撒甲和朔默的兒子約薩拔。
眾人將他葬在大衛城他列祖的墳地裡。他兒子亞瑪謝接續他做王。

- 約阿施在位四十年，其間必多有作為，但除了之前兩件事外，經文沒有再提及，只是提到可以參考《猶大列王記》。
- 約阿施死於非命，是被臣僕示米押的兒子約撒甲和朔默的兒子約薩拔在米羅宮所殺，代下24:25提供了背景參考，「亞蘭人離開約阿施的時候，他患重病，臣僕背叛他，要報祭司耶何耶大兒子流血之仇，殺他在床上...」
- 約阿施王朝就此結束，他的兒子亞瑪謝繼任王位。

二、北國：約哈斯王朝（13:1-9）

列王紀
(下)

1. 約哈斯王朝導言（13:1-2）

1 猶大王亞哈謝的兒子約阿施二十三年，耶戶的兒子約哈斯在撒瑪利亞登基，做以色列王十七年。2 約哈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總不離開。

- 約哈斯是北國以色列國的第11個王，亦是以色列第五個王朝（耶戶王朝）的第二位王。約哈斯是在南國約阿施第二十二年登基的，也就是約阿施招聚祭司來質詢為何還未着手修理聖殿的那一年。約哈斯在北國京城撒瑪利亞做王，共作王十七年（主前818~802年）。

- 像別的以色列王那樣，列王紀的作者給約哈斯的評語也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就是不肯轉離耶羅波安一世在伯特利和但所設立金牛犢的敬拜（參王上12:26~33）

二、北國：約哈斯王朝 (13:1-9)

列王紀
(下)

2. 約哈斯王朝政績 (13:3-7)

3 於是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將他們屢次交在亞蘭王哈薛和他兒子便哈達的手裡。 4 約哈斯懇求耶和華，耶和華就應允他，因為見以色列人所受亞蘭王的欺壓。 5 耶和華賜給以色列人一位拯救者，使他們脫離亞蘭人的手，於是以色列人仍舊安居在家裡。 6 然而他們不離開耶羅波安家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仍然去行，並且在撒馬利亞留下亞舍拉。 7 亞蘭王滅絕約哈斯的民，踐踏他們如禾場上的塵沙，只給約哈斯留下五十馬兵、十輛戰車、一萬步兵。

- 這個關於王朝政績的段落有一個很簡單的穿插格式：神懲罰約哈斯(3節)→約哈斯懇求神(4a節)→神拯救約哈斯(4b~5節)→約哈斯再犯罪(6節)→神再懲罰約哈斯(7節)。
- 這個格式就好像以色列人在士師時期那種循環犯罪的情形。

二、北國：約哈斯王朝（13:1-9）

列王紀
(下)

2. 約哈斯王朝政績（13:3-7）

- 哈薛（主前843~796年）作亞蘭王後，在耶戶作王後期已經開始危害以色列（王下10:32-33）。約哈斯繼位作王後，哈薛繼續危害約哈斯。
- 因着哈薛的入侵，「約哈斯懇求耶和華」，雖然「耶和華就應允他」，但經文強調是「因為見以色列人所受亞蘭王的欺壓」。
- 「耶和華賜給以色列人一位拯救者」很可能就是亞述王亞達尼拉利三世，他在主前805年掌握實權後就開始西征，攻打亞蘭一帶。亞蘭在主前805~802年間受困於亞達尼拉利三世的侵擾，自然要暫時放下入侵以色列的念頭，先去好好應付亞述。
- 雖然神一時解除了哈薛對約哈斯的壓力，但約哈斯和以色列人並沒有更深的歸向神，反而繼續偶像崇拜（金牛犢和亞舍拉），於是神讓亞蘭軍隊再次席捲以色列，約哈斯的兵馬所剩無幾了。

二、北國：約哈斯王朝（13:1-9）

列王紀
(下)

3. 約哈斯王朝結語（13:8-9）

8 約哈斯其餘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勇力，都寫在《以色列諸王記》上。9 約哈斯與他列祖同睡，葬在撒馬利亞。他兒子約阿施接續他做王。

- 約哈斯作王十七年到主前802年就死了。
- 除了前文提到的事情外，列王紀沒有其他詳細的記載，只是粗略指出「其餘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勇力，都寫在《以色列諸王記》上」。
- 「他的勇力」可能是指他跟亞蘭軍和亞述大軍作戰的記錄和情形。
- 《以色列諸王記》是一本記載北國以色列列王事蹟的編年史記。
- 約哈斯死後，他的兒子約阿施繼位。

三、北國：約阿施王朝（13:10-25）

列王紀
(下)

2. 以利沙臨死前指教約阿施（13:14-19）

14 以利沙得了必死的病。以色列王約阿施下來看他，伏在他臉上哭泣，說：「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戰車馬兵啊！」 15 以利沙對他說：「你取弓箭來。」王就取了弓箭來。 16 又對以色列王說：「你用手拿弓。」王就用手拿弓。以利沙按手在王的手上， 17 說：「你開朝東的窗戶。」他就開了。以利沙說：「射箭吧。」他就射箭。以利沙說：「這是耶和華的得勝箭，就是戰勝亞蘭人的箭。因為你必在亞弗攻打亞蘭人，直到滅盡他們。」 18 以利沙又說：「取幾枝箭來。」他就取了來。以利沙說：「打地吧。」他打了三次，便止住了。 19 神人向他發怒，說：「應當擊打五六次，就能攻打亞蘭人直到滅盡。現在只能打敗亞蘭人三次。」

三、北國：約阿施王朝（13:10-25）

列王紀
(下)

2. 以利沙臨死前指教約阿施（13:14-19）

- 簡單記述過約阿施的王朝之後，經文附加記述先知以利沙對約阿施王朝的意義。
- 自以利沙派了一個先知門徒去膏立耶戶作以色列王後，我們就再沒有看見以利沙了。其間已經過了耶戶和約哈斯，如今經文再提到他，已經是約阿施的王朝了，這個時候的以利沙就已經是個八十歲的老人家了。
- 此時的以利沙「得了必死的病」，這位行耶和華看為惡的事、一生乏善可陳的約阿施，去探望以利沙，顯然不是因為他從心底裡敬重以利沙，那大概不過是因為以利沙對耶戶家王朝算是有過一點恩情。
- 約阿施稱呼以利沙「以色列的戰車馬兵」表示以利沙對以色列人有着保護的作用，但這句說話出自約阿施的口，卻不一定是句由衷的說話。

三、北國：約阿施王朝（13:10-25）

列王紀
(下)

2. 以利沙臨死前指教約阿施（13:14-19）

- 彌留之際，以利沙吩咐約阿施取箭向東射去象徵「耶和華的得勝箭」、「戰勝亞蘭人的箭」，即在東方戰勝亞蘭。
- 亞弗是加利利海東岸上的一個城鎮，是亞蘭人由北面南下攻打以色列時一路上所會經過的一個城鎮，這大概也解釋了為什麼以利沙叫約阿施向東射箭。
- 解釋完射箭含義後，以利沙讓約阿施繼續射箭，但「他打了三次，便止住了」，他所做的不過是隨便敷衍以利沙一番就算了。
- 以利沙見約阿施只用箭擊打地三次，「就對他發怒」。以利沙叫約阿施用箭打地，顯然是跟以色列人可以戰勝亞蘭人有關的。但情形顯然是當時約阿施毫不在意，也不去思想以利沙的吩咐也沒有習慣去思想神的作為。
- 本可以「攻打亞蘭人直到滅盡」，但只能「打敗亞蘭人三次」，對神的心意完全不敏感的人，很難得着神全然的祝福。

三、北國：約阿施王朝（13:10-25）

列王紀
(下)

3. 以利沙死後的神蹟（13:20-21）

20 以利沙死了，人將他葬埋。到了新年，有一群摩押人犯境。

21 有人正葬死人，忽然看見一群人，就把死人拋在以利沙的墳墓裡。一碰著以利沙的骸骨，死人就復活，站起來了。

- 不久之後，以利沙死了，也埋葬了，本以為以利沙的生平事蹟好像告一段落了，但誰知原來以利沙死後仍有作為。
- 「有一群摩押人犯境」：不是摩押國家的侵略，而是一些四出劫掠的摩押匪徒。
- 當時，有一家人正在給死人下葬，正好看到摩押匪徒前來劫掠，急忙間便將那死屍往附近的一個墳墓裡一丟就算了，但恰巧拋在以利沙的墳墓裡，沒想到尸體一碰到以利沙的骸骨，「死人就復活，站起來了」
- 記載這一神跡表明，如果以利沙在死後還有能力和事奉，那麼他預言約阿施三次得勝亞蘭的預言同樣也要應驗。

三、北國：約阿施王朝（13:10-25）

3. 以利沙的預言應驗（13:22-25）

22 約哈斯年間，亞蘭王哈薛屢次欺壓以色列人。23 耶和華卻因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仍施恩給以色列人，憐恤他們，眷顧他們，不肯滅盡他們，尚未趕逐他們離開自己面前。24 亞蘭王哈薛死了，他兒子便哈達接續他做王。25 從前哈薛和約阿施的父親約哈斯爭戰，攻取了些城邑，現在約哈斯的兒子約阿施三次打敗哈薛的兒子便哈達，就收回了以色列的城邑。

- 這段是對約哈斯及約阿施王朝做了一個總結回顧。
- 約哈斯執政期間，主要體現的是神的憐恤，雖然面對亞蘭王哈薛的屢次進犯，依然沒有被滅盡。
- 約阿施執政期間，重點是以利沙預言的應驗，約阿施三次擊敗了亞蘭王便哈達。約哈斯所失去的，被約阿施收回。

【屬靈生命操練邀請】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整個列王記下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王下 12:2-3] 約阿施在祭司耶何耶大教訓他的時候，就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只是丘壇還沒有廢去，百姓仍在那裡獻祭燒香。

- 誰是幫助我們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的人？是否有一位屬靈夥伴一同成長？
- 目前我的生命中，還有哪些是不討神所喜悅的，但還沒有除去的？